

北京市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意见将出台

本报记者 蒋志颖

“在下一步的国企改革中,将更加注意把握体现‘京味’,立足首都特色,站在首都战略高度思考和认识国资国企改革工作。”日前,在北京市委统战部主办的“聚焦改革,情系民生”系列形势政策报告会上,北京市国资委副主任张宪平这样表示。

据《中国企业报》记者了解,《全面深化北京市国资国企改革意见》正在拟定审议中,不久后将会出台。

张宪平说,北京市国有经济的布局要和首都发展的阶段性特征相适应,要围绕首都“四个中心”的战略定位以及首都发展急需破解的重点难点问题,引导企业处理好首都战略要求和自身发展的关系,要在服务首都发展大局中履行好自身职责,在保障城市安全运营、治理“城市病”、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等方面发挥作用。

据了解,北京市属国企根据首都经济发展的要求,从功能定位的界定上将被划分为三类,分别包括城市公共服务类、特殊功能类和竞争类。从资产比例来讲,城市公共服务类资本分布占19%;特殊功能类资本占22.6%;竞争类企业占58.4%,竞争类企业占比很大。通过调整,到2020年,按照市政府关于首都发展“四个中心”的要求,将有60%以上的资本分布到城市公共服务和特殊功能类上来。针对城市公共服务企业实行政企分开、政资分开、特许经营、政府监管为主要内容的改革,并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城市公用设施投资运营。

张宪平表示,下一步国企改革,将推动国有资产向优势产业、优势企业集中,鼓励国有资本投入战略新兴、文化创意、高新技术、新兴服务业等产业,希望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大产业集团和优势产业集群,加大国有资本对城市基础设施、节能环保、民生工程的投入力度。

张宪平还透露,目前,北京市属国有企业中混合所有制企业占总企业户数已达到66%,但基本是二级及以下企业。下一步要加快市属国企特别是竞争类企业上市步伐,推进具备条件的一级企业实现整体上市,使上市公司成为国有企业的主要组织形态。

建言国资监管 助力国企发展

国务委员 王勇

祝愿《中国国资报道》
围绕中心 服务大局 办出特色
王书马
二〇一四年五月

指导单位:国务院国资委新闻中心 联办单位:中央企业媒体联盟《中国企业报》 顾问:厉以宁 主编:张博 编辑:任腾飞 校对:王培娟 美编:王祯磊

“官员独董”离职潮 拷问制度缺陷

本报记者 赵玲珍

日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原国家石油和化学工业局局长李勇武、原国家税务总局副局长崔俊慧以及原中国证监会主席刘鸿儒三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前任副部长、部级官员已不在新一届董事会候选人名单中。对此,中石油方面以“退休和任职年限原因,不参与重选”给予了解释。

自5月份以来,已有多家上市公司发布了独董的辞职报告,“官员独董”离职潮愈演愈烈。

独董离职潮 或将继续

《中国企业报》记者了解到,中石油在提出新一届董事会的候选人时,一并附上了中组部去年10月发布的18号文件《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规定,党政领导干部退休(离)休三年内可以到本人原任职务

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以外的企业兼任企业独立董事、独立监事或外部董事,兼职不得超过1个,年龄不得超过70周岁。按规定经批准在企业兼职的党政领导干部,所兼任职务实行任期制的,连任不超过两届。

但实际上,根据领导干部的公开信息可以看出,很多兼任独立董事的官员不但“超龄”、“超期”,兼职多个公司独董的现象更是十分普遍。

原中国银行副行长、现中国人寿独立董事孙昌基与原国家能源投资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中国建筑现任独立董事王文泽均已72岁。根据上市公司材料显示,王文泽自2007年12月开始担任中国建筑独董至今已经7年,而这7年间,王文泽的这一任职并无间断。根据中国建筑独立董事的任期规定,每一届独董任期为3年。显然,其任职已经超过两届。历任山东省体改委处长、证监会山东监管局副巡视员兼上市公司处处长的赵树元,就一人担任了渤海活塞、天业股份、华纺股份三家上市公司的独董职务……

就在上述《意见》发布后,很多

曾担任过党政领导干部的独董都要求纷纷辞职。据不完全统计,今年以来,已经陆续有超过200家上市公司的独董们递上辞呈,其中大部分“挂靴”的独董曾经担任过党政领导干部。

清华大学战略新兴产业研究中心主任吴金希在接受《中国企业报》记者采访时指出,随着中组部的持续发力以及《意见》的不断执行,“独董离职潮”可能在相当一段时间内还将持续上演。

“官员独董” 被指拿钱不办事

2002年,独董制度被全面引入我国的上市公司体系。成立之初,旨在维护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特别是在最大程度上保证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据Wind数据显示,A股市场2000多家上市公司,截至去年年底,总共提供了8184个独立董事职位。而在目前我国上市公司当中,“中字头”央企上市公司几乎都会有前任高级官员“压阵”担任独立董事。(下转G04版)

【图片新闻】

新疆或成全国油改“领头羊” 当地企业受益



5月29日,习近平总书记第二次新疆工作座谈会上指出,对口援疆是国家战略,必须长期坚持,把对口援疆工作打造成加强民族团结的工程。会议同时要求,在援疆战略中,要坚持就业第一、教育优先,并提高新疆本地企业在油气资源中的参与度。

据了解,油气勘探向民营开放相关方案近期已获发改委审批通过,中石化、中石油关于新疆油改启动试点的改革方案也将在6月揭晓,新疆或成为全国油改的“领头羊”。

外包派遣工: 央企不得不说的人和事儿

本报记者 王敏

张木(化名)是一家大型工程公司的董事长,承接完项目后他就会去找定点熟悉的施工队完成工程建设。在他看来,这些半松散的外包工服务队伍,有工程时给他们活干,没工程时也不必养着,省去了很多成本烦恼。

“这既节约了工资成本,省去了劳保、福利等等工资外的开支,也节约了管理成本,不必投入专门的人员去管理一支淡季根本用不着的队伍。”张木向《中国企业报》记者坦言。

无独有偶。在很多大型央企中,这样的外包服务和农民工队伍不胜枚举。据知情人士透露,像中国建筑总公司这样的大型央企有正式职工20万,但外包农民工和派遣工就有200多万,数字惊人。其他央企诸如中国中铁等由于工程性质的原因,也需要有为数不少的外包工。

据了解,这些外包农民工和派遣工的组织形式几乎都是半松散型的,按日计酬,有工程时才能拿钱,而劳保和五险一金这些国家明文规定必须给员工交纳的基本保障,对他们来说却很陌生。有的农民工甚至不愿意交这些保险,只求现时兑换成现金,现拿现用,因为烦琐的保险领取法让他们恐惧,仿佛若干年后这些都会沦为泡影。

这些农民工就是施工时出现,没施工时消失的强大力量。据记者了解,为数不少的农民工对自己能在农闲时走出土地和家乡,谋一份差事,拿一份在家乡人看来还不错的收入感到心满意足,唯一不满的是工资常常不能按时发放。尤其到年关时工资被克扣,对于急于回家过年急需用钱的他们来说,是雪上加霜。

“这些央企某种程度上来说为国家和社会创造了大量的就业机会,让老一代没有多少文化只能付

出苦力的农民工走出土地成为了可能。但另一方面,在现代企业日益完善各种规则,加强合规性建设的道路上,社会责任和公平等概念日益显现出来,在这些方面我们不得不说不说很多央企还有很长的路要走。”在接受《中国企业报》记者采访时,北京新世纪跨国公司研究所所长王志乐表示。

据记者了解,现行的《劳动法》是1994年7月5日,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迄今已近20年。而后,随着经济结构的深化,中国劳动关系领域发生了重要变化。迫于劳资关系的需要,2008年以来,在宏观上,劳动法制开始完善。就业促进法、劳动合同法、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和国务院带薪休假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出台,标志着中国劳动关系已经进入到了法治化阶段,原有的行政性劳动关系转变为法治化下的市场劳动关系。(下转G02版)

观察

央企能否剥离办社会职能 关乎改革成败

孟书强

日前,剥离央企办社会职能工作又取得新进展。国务院国资委与河南省政府在洛阳联合召开驻豫中央企业分离移交“三供一业”启动工作会议。会议确定以洛阳试点为抓手,其它各市逐步跟进,确保2015年前完成洛阳市的分离移交任务,2017年前全面完成河南省的分离移交任务。这是继黑龙江、重庆等地之后央企向地方分离移交“三供一业”的又一标志性事件。

企业办社会是我国计划经济时代的一大特色。这种看上去很美,为企业职工提供“从摇篮到坟墓”一揽子福利的制度设计,在计划经济时代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但随着我国经济体制转型,其负面影响逐渐暴露,由于这些职能主要从职工福利出发,几乎不考虑经济效益,且这些职能也非央企专长,每年却要为此消耗央企数额不菲的补贴成本,已经成为央企前行中的沉重包袱。

国资委成立伊始,就逐步着手对央企甩掉这些包袱采取了一系列行动。早在2004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就正式下发了《关于中央企业分离办社会职能试点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对中石化、中石化、东风汽车3家央企附属医院和社区等办社会职能机构进行分离。十年过后,应该说这些年的剥离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但结果显然并不尽如人意。

2012年底,时任国务院国资委主任的王勇向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国务院关于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剖析了国资国企改革中存在的体制、机制、结构和历史问题。其中明确表示,央企还有医院、学校和管理的小区等办社会职能机构8000多个,对这些机构的费用补贴每年多达几百亿元。这与最初“力争用三到五年时间完成央企分离办社会职能工作”的目标显然还有很大差距。

新一轮国资国企改革启动以来,国资委已把剥离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作为2014年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工作之一。这是对企业负责,也是对历史负责。十八届三中全会确立了紧紧围绕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总指针。对央企来说,就是在新一轮国资国企改革中,真正成为市场主体,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沉重的社会包袱让央企无法完全把精力投放在主业务上,必然影响其核心竞争力。

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也是这轮国资国企改革的重要议题。在某种意义上,央企办社会职能不能很好剥离,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也无从谈起。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关键是要引入民间资本,让民间资本参与,发挥民间资本在改革过程中的比较优势。但民间资本参与国资国企改革是来获取利润的,如此沉重的历史包袱无疑会让一大部分民间资本望而却步。

此外,办社会也非央企所长。这是一个职业分工日益细化的时代,术业有专攻。办社会对央企来说,不能说不务正业,也绝非最佳选择。央企既不熟悉,也无精力,在某种程度上也必然办不好这些本应属于社会办的职能。把专业的事交给专业的人做,不仅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精干央企主业,也有利于提升央企职工的生活品质,改善民生。

在更深的层次和意义上,剥离央企办社会职能是十年前中央就做出的承诺,十年过后,这一工作并没能完全让公众满意。如果在新一轮国资国企改革之中还不能很好地完成这项工作,将更加透支央企的信用,既无法向公众交代,也无法向历史交代。剥离央企办社会职能不仅关系新一轮国资国企改革成败,也关系全面深化改革大局的成败。

一言以蔽之,如果说央企办社会在计划经济时代是一种必须的话,在今天则已成为阻碍央企提升核心竞争力的一大障碍。剥离央企办社会的职能,不仅是央企公平参与竞争、真正成为市场主体、精干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必然要求,同时也是实现公共服务专业化、切实改善民生的必然要求。这不仅关系新一轮国资国企改革的成败,也关系全面深化改革的大局,必须把剥离央企办社会职能提升到关系改革成败的高度来对待。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生)

中证中央企业综合指数(2014年5月26日—5月30日)

